

## 九、中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哈密市第四中学（单位名称）的哈密市第四中学食堂劳务外包（三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哈密市第四中学食堂劳务外包（三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餐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乌鲁木齐准噶尔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5人，营业收入为2691.45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91.819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乌鲁木齐准噶尔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7月06日

附：查询截图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我要学习知识 我要寻找服务

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
#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**企业名称：乌鲁木齐准噶尔物业服务有限公司**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650104757697727U	注册资本:	1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(新市区)市场监管局	所属行业	房地产业
成立日期	2004年03月23日	行业	物业管理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  
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8650856  
技术咨询：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，关注后进行咨询。  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：100820

政府网站 找错